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政府住宅發展工程處 函

地址：40341臺中市西區民權路99號
承辦人：劉育珊
電話：04-22289111~69508
電子信箱：shan01@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烏日區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5月8日

發文字號：中市都住寓字第108001011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執行計畫書、海報(另送)(本文附件請至附件下載區(<http://odisattch.taichung.gov.tw/>)下載，識別碼為：XVM5MR)

主旨：本處為加強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及提升住戶居住品質，辦理5場「臺中市政府108年公寓大廈法令說明會」活動，請惠予公告周知並積極鼓勵各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及住戶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本處「108年度臺中市政府公寓大廈法令說明會執行計畫書」辦理。
- 二、旨揭活動資訊如下，惠予公告周知：
 - (一)場次與辦理地點：共辦理5場次，活動時間為各場次下午13時30分至16時30分，13時開放報到。
 - 1、第1場次5/24(五)：北屯區公所6樓大禮堂(歡迎北屯區/北區及其他區市民)。
 - 2、第2場次6/21(五)：西屯區公所4樓會議室(歡迎西屯區/南屯區及其他區市民)。
 - 3、第3場次7/20(六)：東區區公所B1會議室(歡迎東區/中區/西區/南區及其他區市民)。
 - 4、第4場次8/17(六)：豐原區公所4-3農建謙室(歡迎：豐原區)





/大雅區/神岡區/潭子區/后里區/東勢區/石岡區/新社區/和平區/外埔區/大甲區/大安區/清水區/梧棲區/沙鹿區及其他區市民)。

5、第5場次9/20(五)：太平區公所3樓大禮堂(歡迎太平區/大里區/霧峰區/烏日區/龍井區/大肚區及其他區市民)。

(二)課程主題：公寓大廈常見爭議處理與技巧、公寓大廈節能綠化與社區營造探討及電子報備與管理組織成立宣導等，現場並有本處敦聘業界工會、學會及其會員所推薦具處理公寓大廈案件之專業人員提供公寓大廈諮詢服務。

三、報名方式：

(一)線上報名：<https://bit.ly/2Vg6RLp>(或至本府住宅發展工程處網頁/業務項目/公寓大廈/公寓大廈宣導及管理/108年度臺中市政府公寓大廈法令說明會)

(二)電話：(04)2242-4367中華民國公寓大廈管理服務職業總工會廖老師或劉小姐。

正本：臺中市中區區公所、臺中市東區區公所、臺中市西區區公所、臺中市南區區公所、臺中市北區區公所、臺中市西屯區公所、臺中市南屯區公所、臺中市北屯區公所、臺中市豐原區公所、臺中市大里區公所、臺中市太平區公所、臺中市清水區公所、臺中市沙鹿區公所、臺中市大甲區公所、臺中市東勢區公所、臺中市梧棲區公所、臺中市烏日區公所、臺中市神岡區公所、臺中市大肚區公所、臺中市大雅區公所、臺中市后里區公所、臺中市霧峰區公所、臺中市潭子區公所、臺中市龍井區公所、臺中市外埔區公所、臺中市和平區公所、臺中市石岡區公所、臺中市大安區公所、臺中市新社區公所

副本：中華民國公寓大廈管理服務職業總工會、本處公寓大廈管理科

